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我的支教故事” 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各普通高校：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深化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引导广大教师 and 有志于加入教师队伍的高校学子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陶冶道德情操、勤修仁爱之心，讲好我省师生支教故事，展示支教师生风采，我厅决定面向广大参与支教工作的师生，举办“我的支教故事”征文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对象

正在参加或曾经参加过省内外支教工作3个月以上（含3个月）的教育工作者或高校在校学生。

二、活动内容

围绕“我的支教故事”主题，以参与支教工作生活的真实经历为切入点，从不同角度展现支教师生“躬耕教坛，强国有我”的理想信念，“让青春之花绽放在祖国最需要的地方”的高尚情操，默默耕耘、无私奉献、爱岗敬业、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

讲好用心用情用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助力乡村振兴的正能量故事。

三、活动要求

请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各普通高校广泛动员参加或曾经参加支教的师生踊跃参与活动。征文具体要求如下：

（一）以记叙文和散文为主。题目自拟，篇幅以 1500-3000 字左右为宜。

（二）征文内容必须真实，表达作者的真情实感，主题鲜明，条理清楚，语言通顺，真实原创，严禁抄袭。

（三）本次征文不接受已参加过省教育厅组织的历次主题征文活动稿件，凡在报刊、网络上公开发表过的不再参评。

（四）征文格式须为 word 或 wps 文档，如实填写征文评选登记表(见附件 1)。

（五）提交征文时可提供 5 张以内照片，照片要配简洁文字说明，照片内容主要展示教学工作活动场景。照片须发送原图，主题突出，画面清晰，JPG 格式，每张照片大小在 5M 之内，无版权纠纷。

四、报送方式

本活动由广东教育杂志社承办，请于 7 月 31 日前将征文评选登记表（盖章后扫描生成电子版）、正文和图片打包成文件压缩包,发送至投稿通道（见附件 2）。联系人：李少杰，电话：020-83566011,15915819210。

五、活动奖励

(一) 将组织专家对应征作品进行严格评选，将评选出一等奖 5 名、二等奖 10 名、三等奖 20 名、优秀奖 30 名，并为获奖作者颁发证书。

(二) 获奖的优秀征文将结集成册。

(三) 部分优秀获奖作品将在《广东教育》杂志和省教育厅政务微信公众号“广东教育”上选登。

附件 1: “我的支教故事”征文评选登记表

附件 2: “我的支教故事”征文投稿通道

广东省教育厅
2024 年 6 月 15 日

附件 1

“我的支教故事”征文评选登记表

作品标题			
作 者		单 位	
手机号码			
地址及邮编			
支教时间		支教单位及职务	
此作品是否获 过其他奖励 (如是,请填写奖 项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单位意见 (正在参加支教的 作者,由支教所在 单位出具意见并加 盖公章,曾经参加 支教的作者,由现 单位出具意见并加 盖公章)	(单位公章)		
初评 意见	评委签名:		
复评 意见	评委签名:		

附件 2

“我的支教故事”征文投稿通道

通道 1: 关注“广东教育传媒”微信公众号，点击底部菜单“活动”项，进入“我的支教故事”提交作品；

通道 2: 电脑登录网址“<https://gdjy.mike-x.com/hRXC0>”提交作品；

通道 3: 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提交作品。



投稿通道二维码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人：植绮华